



#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3月19日

連絡人：書記官長林建發

連絡電話：03-9255988

## 署誌影片暨普悠瑪火車翻覆事故偵辦實錄發表

「署誌」功能具溫故知新、繼往開來，且鑑於資訊網路發達時代，在本署克服經費拮据及人力極度不足等層層困難，高度發揮團隊力量，歷時半年多，創新完成署誌影片拍攝。

署誌影片分為幾個段落，包括成立之歷史沿革(辦公廳舍之變遷、管轄區域)、歷任首長、歷年偵辦重大及影響制度變革之案件、五大核心業務之偵辦、為民服務、司法保護及未來努力方向，以簡明精要活潑的表現手法，讓民眾瞭解地檢署，可透過資訊網路快速的傳達到世界的每一角落，並且可達落實減少用紙、環保地球之功效。

慟！民國107年10月21日(星期日)16時50分許，發生在宜蘭縣蘇澳鎮新馬火車站普悠瑪火車翻覆，是臺灣鐵路東線通車後，死傷最慘重(18死160傷)事故，本件的偵辦歷程，也作為日後萬一其他機關處理類似事件的參考。歷經年餘時間，多方蒐集資料及反覆校正編排下，終於完成，「實錄」聚焦在「紀實過往」與「展望未來」二面向，過程雖然沉重，卻是責任，捨棄英雄主義，彰顯團隊危機處理、辦案價值，是實錄自始定調的編輯軸線，也是普悠瑪專案小組想要呈現的精神，更是宜蘭地檢署全體同仁集體參與及內在意識的展現。